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亞洲速運物流控股有限公司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送交買方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方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EXPRESS LOGISTICS HOLDINGS LIMITED

(亞 洲 速 運 物 流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於 開 曼 群 島 註 冊 成 立 之 有 限 公 司)

(股 份 代 號 : 8620)

建 議 更 換 核 數 師 及 股 東 特 別 大 會 通 告

謹訂於2020年6月10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假座香港葵芳興芳路223號新都會廣場一座16樓1613-1615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召開大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第5至6頁。

本通函隨附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不論閣下是否有意親身出席大會，務請閣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印列之指示填妥表格，並盡快及無論如何最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屬何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屬何情況而定)，並於會上表決。

股 東 特 別 大 會 之 預 防 措 施

股東、員工及利益相關者的健康對我們至關重要。鑑於現時新型冠狀病毒疫情之蔓延及為保護親身出席大會之股東、員工及利益相關者免受感染風險，屆時本公司會在股東特別大會會場採取以下預防措施：

- (i) 各股東、受委代表及其他參會人員於場地入口處必須進行強制體溫檢測，任何人士若體溫測量高於攝氏37.4度將禁止進入場地或被要求離開大會會場。
- (ii) 各參會人員需自行配戴口罩才能進入場地並且於會議期間全程佩戴口罩並保持適當之座位距離。
- (iii) 大會將不會提供茶點及禮品。

另外，本公司提醒所有股東，就行使表決權而言，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非必要。取而代之，股東可使用已填上表決指示之代表委任表格，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為其受委代表，代其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表決，代替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倘股東選擇不親身出席大會但對本公司或議案有任何疑問或有任何事宜與本公司董事會溝通，歡迎來函到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倘股東對大會有任何疑問，歡迎聯絡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電郵：is-enquiries@hk.tricorglobal.com
電話：(852) 2980 1333
傳真：(852) 2810 8185

本通函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7日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內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asia-expresslogs.com。

2020年5月25日

GEM 之 特 色

GEM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是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2
緒言	2
建議更換核數師	2
股東特別大會	3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3
以投票方式表決	4
責任聲明	4
推薦建議	4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5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細則」	指	本公司經不時修訂之組織章程細則；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府磊先生(委員會主席)、陳志豪先生及徐倩珩女士，彼等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亞洲速運物流控股有限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GEM上市(股份代號：8620)；
「德勤」	指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本公司已辭任之核數師；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為(其中包括)批准建議更換核數師而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指	日期為2020年5月25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GEM」	指	聯交所營運之GEM；
「GEM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建議委任新核數師」	指	建議委任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始作實；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及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ASIA-EXPRESS LOGISTICS HOLDINGS LIMITED
(亞洲速運物流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20)

執行董事：
陳烈邦先生(主席)
陳宇先生

非執行董事：
蔡穎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府磊先生
陳志豪先生
徐倩珩女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葵芳
興芳路223號
新都會廣場一座
16樓1613-1615室

敬啟者：

建議更換核數師

緒言

本通函旨在為閣下提供有關建議更換核數師之資料，以及提供所有合理必需資料，讓股東就是否表決贊成或反對有關委任核數師之普通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建議更換核數師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5月15日有關建議更換本公司核數師之公告。董事會宣佈，鑑於本公司與德勤無法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核數師酬金達成共識，因此德勤已由2020年5月12日起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董事會議決按照審核委員會之推薦建議，建議委任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

董事會函件

以填補德勤辭任所產生之臨時空缺，而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根據細則，建議委任新核數師一事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始作實。

德勤已向本公司確認，概無有關其辭任本公司核數師之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確認，本公司與德勤概無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德勤辭任之其他事宜或情況須敦請股東垂注。

因此，董事會建議在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尋求股東批准建議委任新核數師。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該普通決議案後，建議委任新核數師一事將隨即生效。

董事會相信，只要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建議委任新核數師正式取得所需之股東批准，建議更換本公司核數師將不會影響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審核及終期業績發佈。

股東特別大會

謹訂於2020年6月10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假座香港葵芳興芳路223號新都會廣場一座16樓1613-1615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召開大會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5至6頁。

本通函隨附股東特別大會或其續會(視屬何情況而定)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不論閣下是否有意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閣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印列之指示填妥及簽署表格，並盡快及無論如何最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屬何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屬何情況而定)，並於會上表決。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20年6月8日(星期一)至2020年6月10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所有正式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0年6月5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送交

董事會函件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4)條及細則，受若干例外情況規限，在股東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須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5)條在股東特別大會結束後公佈。

責任聲明

本通函載有遵照GEM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全體董事就本通函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通函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當中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建議更換本公司核數師乃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並推薦股東表決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相關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亞洲速運物流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宇
謹啟

2020年5月25日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ASIA-EXPRESS LOGISTICS HOLDINGS LIMITED

(亞洲速運物流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20)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亞洲速運物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0年6月10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假座香港葵芳興芳路223號新都會廣場一座16樓1613-1615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藉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普通決議案

「動議委任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辭任所產生之空缺，而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並動議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承董事會命
亞洲速運物流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宇

香港，2020年5月25日

附註：

1. 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審議之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決定。以投票方式表決時，每名股東可就其所持之每股本公司股份投一票。
2.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他人為其受委代表，以代其出席及表決。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東可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代表為代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3. 倘屬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當中任何一人可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親身或經由受委代表就有關股份表決，猶如其為唯一有權表決者；但如有多於一名之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經由受委代表或受權人出席大會，則上述出席者中，只有在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之人士方有權就有關股份表決。
4. 委任受委代表之任何文據以及簽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核證之該等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之副本，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屬何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而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撤銷論。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5. 本公司將於2020年6月8日(星期一)至2020年6月10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所有正式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0年6月5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
6. 倘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上午7時正後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或因超強颱風引致「極端情況」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大會將延期舉行。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asia-expresslogs.com及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發佈公告以知會股東重新安排之大會日期、時間及地點。